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陽明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12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

聯絡人：廖紹伶

聯絡電話：28267000 分機：2140

電子郵件：slliao@ym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陽友字第10900115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. 國立陽明大學傑出校友選拔暨表揚辦法、附件2. 表件清單、附件3. 國立陽明大學第18屆傑出校友推薦表

主旨：國立陽明大學第18屆傑出校友之推薦申請，歡迎各界踴躍推薦本校校友參加選拔，受理期限至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（星期四）止，敬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國立陽明大學傑出校友選拔暨表揚辦法」（如附件1）辦理。
- 二、傑出校友推薦類別分為學術、服務、行政、企業，及特殊貢獻等5項，受推薦人每次以受舉薦一類別為原則。
- 三、推薦人請依「表件清單」（如附件2），以pdf 檔案格式為主之電子檔案，分別繳交國立陽明大學傑出校友推薦表（如附件3）、個人簡歷表、推薦信及傑出事蹟佐證資料。並於今（109）年10月15日前，以寄件時間為憑，惠寄本校校友中心電子信箱：alumni@ym.edu.tw，寄件主旨請寫：報名傑出校友—000（被推薦者姓名）。
- 四、傑出校友選拔活動及相關表件，請至本校校友中心首頁（<https://alumni.ym.edu.tw>）—「傑出校友」—「傑出校友遴選公告」下載。
- 五、傑出校友遴選會議預計於今（109）年12月份召開，為加強遴選委員對候選人傑出事蹟之了解，屆時需請推薦單位另以錄音錄影或到場加強推薦，相關細節將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各校友、各系所校友會、本校各單位（含學科）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中華民國國立陽明大學校友總會、高雄市國立陽明大學校友會、陽明牙醫校友總會、中央研究院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各縣市衛生福利部醫院、各縣市榮民醫院、各縣市衛生福利部療養院、各縣市衛生局、各縣市

公私立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慈濟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輔仁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馬偕醫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、台灣必治妥施貴寶、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台灣分公司、台灣默克股份有限公司、輝瑞大藥廠、羅氏大藥廠、美商默沙東藥廠、賽諾菲安萬特(股)公司

副本：

校長 郭 旭 崧

